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08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08 月 0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天荣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 3 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通过该报告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 2025 年 08 月 1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详见 2025 年 08 月 1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及优秀的专业团队，其在以前年度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为公司提供了专业、严谨、负责的审计服务，监事会认可其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同时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详见 2025 年 08 月 1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公司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详见 2025 年 08 月 1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08 月 15 日